

哈尔滨信息工程学院文件

哈信息[2021]31号

哈尔滨信息工程学院

全面推进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评建工作方案

为进一步统一思想、明确任务、落实责任、营造氛围，充分调动全校师生员工参与评建工作的积极性，确保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的顺利通过，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全国本科教育工作会议、全国深化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会议及《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文件精神，以教育部《关于全面提高高等教育质量的若干意见》（教高〔2012〕4号）、《教育部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评估工作的意见》（教高〔2011〕9号）和《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的通知》（教高厅〔2011〕2号）中“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指标体系”（以下简称“合格评估指标体系”）为依据，贯彻“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管，评建结合，重在建设”的方针，紧密结合学校实际，以内涵建设为重点，坚持“四

个促进，三个基本，两个突出，一个引导”，以“明确办学指导思想，培育办学特色，改善办学条件，深化教学改革，规范教学管理，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为重点，积极扎实做好本科教学工作，不断完善内部质量保障体系，全面提高我校本科教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建设合格本科院校，为学校科学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二、工作目标及要求

（一）工作目标

按照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指标体系要求，正确判断我校教学工作现状，认真分析教学工作的差距和不足，科学规划学校建设发展，全面、深入、细致地做好我校本科教学工作基本建设、教学改革和教学管理工作，改善办学条件，严格规范管理，健全和加强教学质量保障长效机制，全面提高本科教育教学工作水平、管理水平和服务水平，办出特色，达到教育部对新建本科院校提出的评估合格标准，努力将我校办成社会满意、家长满意、学生满意的应用型本科院校。

（二）总体要求

1. 根据评建工作需要，学校按照评估指标体系的一级指标设立七个“评建专项工作组”和以二级学院（部、中心）为基础的“评建基层工作组”。各专项工作组全面负责所承担一级指标的评建工作，确保其所属二级指标和各个观测点通过评建工作达到合格标准。各基层工作组负责本部门的资料收集整理和全部指标的自评自建工作，并负责撰写本部门的自评报告；

2. 各专项工作组全面负责收集整理相应指标下各观测

点详细支撑材料；

3. 各专项工作组按一级指标撰写自评报告。每个观测点字数不少于 400 字；

4. 各专项工作组和基层工作组必须责任到位，要有专门负责人、专门执笔人、专门材料管理人和专门材料保管地点。

三、任务落实方案

(一) 组织机构

1. 评建领导小组

组 长：姜宗胜 吕哲峰
副组长：关丽平 李秉治 张丽丽 李凤飞 殷爱华
 赵继红 杜宏伟 郭显举
成 员：孙洗兵 高 璐 马玉志 杨智慧 白 芳
 郝庆华 王平达 于 佳 靳 敏 张 伟
 宋龙宾 李岿然 王会军 尤延军 张兰英
 张宝华 张 良 赵 如 楚爱晶 郑 倩
 宋权广 刘灿秋 刘亚玉 刘 瑶 董丽娟
 徐孝龙 关珊珊 赵 雪 李 倩

领导小组职责：

- (1) 负责全面领导和推进评建工作；
- (2) 研究决定评建工作的重大问题；
- (3) 审定学校自评报告和各专项工作组及各基层工作组的评建实施方案、专项分析报告等核心文件材料。

2. 评建办公室

评建领导小组下设评建办公室。

主 任：张丽丽

副主任：赵 如

成 员：徐柏权（顾问） 董丽娟 赵 雪 李 倩及相关人员

学校评建办公室在学校评建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负责评建的具体工作，工作职责为：

（1）贯彻落实学校评建工作领导小组的有关决定。负责组织、协调、督促、检查各工作组、部门、教学单位的评建工作；

（2）组建校内外专家委员会（组），按照学校评建工作需要，遴选校级教学督导，邀请省内外评估专家组，开展模拟评估工作。

（3）负责学校本科教学工作评建工作方案、学校自评报告、整改方案及其他学校评建工作文件材料的起草工作；

（4）负责学校评建工作资料、支撑材料编辑整理工作；

（5）了解掌握发布校内外评建工作的动态信息；

（6）负责和评建相关的其他临时性工作。

校内专家组成员：姜宗胜、吕哲峰、关丽平、李秉治、张丽丽、李凤飞、殷爱华、杜宏伟、赵继红、郭显举、裴杭、孙洗兵、王平达、靳敏、蔡玉秋、刁鸣、崔丽莹、张伟。

3. 评建专项工作组

根据工作需要，学校设立七个“评建专项工作组”。

（1）办学思路及领导作用工作组

组 长：李秉治

副组长：吕哲峰 张丽丽 殷爱华 赵继红 郭显举

部 门：校 办 党委组织部 教科研中心 教务处
学生处

（2）教师队伍工作组

组 长：赵继红
副组长：孙洗兵 王平达 张 良 赵 如
部 门：党委组织部 人力资源部 教务处 二级学院
(部、中心)

(3) 教学条件与利用工作组

组 长：张丽丽
副组长：杜宏伟 靳 敏 楚爱晶
部 门：教务处 总务处 财务处 图书馆 信息中心
团 委 体育教研部

(4) 专业与课程建设工作组

组 长：张丽丽
副组长：殷爱华 孙洗兵 靳 敏 刘灿秋
部 门：教务处 教科研中心 学生处
二级学院(部、中心) 信息中心

(5) 质量管理工作组

组 长：张丽丽
副组长：裴 杭 张 伟 孙洗兵
部 门：教务处 人力资源部 质量监控中心
二级学院(部、中心)

(6) 学风建设与学生指导工作组

组 长：殷爱华
副组长：李凤飞 赵继红 孙洗兵 宋龙宾
部 门：学生处 人力资源部 教务处
二级学院(部、中心)

(7) 教学质量工作组

组 长：殷爱华

副组长：李凤飞 孙洗兵 郝庆华 宋龙宾 宋权广
关珊珊

部 门：学生处 教务处 二级学院（部、中心）
招生办 实习就业处

以上各专项工作组应聘请校外专家作为顾问，对本工作组负责一级指标任务进行指导。

除上述七个专项工作组外，学校还成立二级学院（部、中心）评建工作组和评建工作宣传组。

4. 各二级学院（部、中心）评建基层工作组

各二级学院（部、中心）建立评建工作组，由各二级学院（部、中心）院长（主任）任组长，其他领导和有关人员为成员，并设专职联络员。

主要任务：

（1）各教学单位要做好本单位合格评估动员工作，发动全体师生员工积极参与合格评估工作，对照合格评估指标的要求开展自我评估。各教学单位必须写出书面的自评报告，要在内涵建设、深化改革、办学特色上下功夫，找准存在的问题，分析成因，制订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并组织整改；

（2）各教学单位要通过合格评估，深刻理解应用人才培养的内涵，建立起应用型人才培养的支撑体系。要认真总结，找出差距，明确方向，改革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深入推进应用型大学建设工作；

（3）要认真检查、规范、完备教学档案和教学管理文件。如人才培养方案、教学大纲、教学日历、教案、考试试卷、实验报告、实习实训报告、毕业论文、教研活动记录等；

（4）要提供合格评估指标中师资队伍、教学资源、培

养过程、学生发展、质量保障的支撑材料，密切配合学校做好各类材料的收集整理工作，并按照合格评估指标及学校下发的有关文件要求，逐项对照检查，创造性地开展工作；

(5) 全体师生要以热情饱满的精神状态迎接专家组进校，配合专家组工作。

收集整理与审核要素有关的基本状态数据，并对照基本状态数据查找需要整改的问题，是评建工作的重中之重，也是合格评估的关键环节。各组要认真撰写合格评估支撑材料的综述，支撑材料要在深刻理解合格评估要点内涵的基础上，按照合格评估的基本要求，准确精炼地概述学校的运行状态、主要成绩和作法，凝练出专业的特点和特色；实事求是地找准存在的问题，客观地分析成因，制订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支撑材料要详实严谨，有观点，有论据，用事实和数据说话。数据提供必须保证真实准确且具有一致性。数据提供人及所在单位领导必须签字确认。

5. 宣传工作组

组 长：赵继红

成 员：孙洗兵 宋龙宾 刘彦宏 徐孝龙 李 倩

主要任务：

负责联络新闻媒体，向校内外宣传我校评建工作；宣传报道评建工作进程。

(二) 评建工作进程安排

评建工作自 2020 年 9 月至 2022 年 9 月，共分六个阶段进行。

第一阶段：进一步宣传动员与学习阶段(2020 年 9 月——2021 年 1 月)

（一）主要工作

1. 确定进程、明确分工；
2. 宣传、动员、学习；
3. 对照指标自查，以评促建；
4. 收集、整理基础资料等。

（二）工作要求

1. 下发“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实施方案”、“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指标分工表”，明确分工与责任；

2. 向全校教工转发教育部印发的《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的通知》等相关文件；

3. 各部门召开专门会议，做好动员，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在全校形成人人重视评估，人人参与评估的氛围，增强做好迎评工作的自觉性和主动性；

4. 评建工作各小组自行组织负责部门认真学习领会《合格评估实施办法》和指标体系内涵，分解工作指标，查找不足，提出建设目标和措施；

5. 评建办创办迎评促建工作简报(暂定每周一期)，及时发布有关评估工作的学习资料及迎评促建信息，提出工作要求；

6. 评建办邀请专家来校指导迎评促建工作；

7. 宣传部、学生处要充分利用校园网、宣传栏等宣传媒体和宣传渠道，在师生中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第二阶段：自评自查、整改自建阶段（2021年3月—2022年2月）

（一）主要工作

1. 各评建工作小组明确支撑材料目录，启动佐证材料建档；
2. 各评建工作小组组织开展自评；
3. 学校进行校内模拟自评；
4. 初步建立自评报告支撑材料核心档案库；
5. 拟定学校预评估《自评报告》初稿。

（二）工作要求

1. 各部门要深刻领会评估指标和评估观测点的内涵，高度重视评估材料的准备工作，按照任务分解的要求向评建办提供近三年的各种真实数据、背景资料和尽可能充实的支撑材料，做到格式统一、责任到人，各评建工作小组将各种支撑材料收集、汇总后交学校评建办；

2. 各评建工作小组拟定所负责指标的自评报告交评建办公室；

3. 学校开展校内初评，听取各评建工作小组工作汇报，提出进一步建设和整改意见；

4. 评建办建立迎评支撑材料核心档案库，撰写学校预评估《自评报告》初稿；

5. 对外联络组联系教育部、省教育厅相关处、室，确定专家进校预评估时间。

第三阶段：模拟评估、自我改进阶段（2022年3月—2022年6月）

（一）主要工作

1. 专家进校预评估，并进行整改达标；
2. 修订《自评报告》；
3. 进一步健全自评报告支撑材料核心档案库。

（二）工作要求

1. 学校迎评工作领导小组于专家进校前半个月，组织进行预评估的模拟评估，听取各评建工作小组责任人的自评汇报；

2. 专家组进校预评估；

3. 各二级学院（部、中心）、各职能部门要根据预评估结果和整改意见提出建设目标和整改方案；

4. 评建办进一步修订《自评报告》；

5. 评建办进一步健全自评报告支撑材料核心档案库。

第四阶段：预评提高、深化整改阶段（2022年7月—2022年8月）

（一）主要工作

1. 全面整改；

2. 制订评估工作方案，开展评估宣传及学风建设活动，整治校园环境，全面启动迎接教育部评估专家组进校的各项准备工作；

3. 完成《自评报告》终稿。

（二）工作要求

1. 总务处做好校园环境的美化工作，学生处做好学风教育工作，宣传部做好校园宣传工作，各教学单位做好教风、教学秩序、教学纪律专项检查等工作；

2. 处理好评估工作与学校整体工作的关系。要把评估工作与学校正在进行的各项教学建设与教学改革工作结合起来，充分发挥广大师生员工的积极性，保证学校各项工作的落实；

3. 全面启动迎接教育部专家组进校的各项准备工作。

第五阶段：专家进校，全面评估阶段（2022年9月）

（一）主要工作

1. 全面做好教育部专家组进校前的各项准备工作，完成所有迎评资料、文件、档案等准备工作；
2. 接受教育部评估专家组的正式评估。

（二）基本任务

做好教育部评估专家进校的各项接待工作，积极配合教育部评估专家开展工作。根据专家的反馈意见，认真整理分析专家的意见和建议，对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形成初步的整改思路。

第六阶段：根据专家反馈，制定整改措施阶段（2022年10月以后）

四、主要保障措施

（一）建立和完善评建工作领导和运行机制

我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评建工作在评建工作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下，建立校、院两级评建组织机构和评建工作制度，全面负责评建工作，认真落实各项评建工作任务。学校评建工作实行“专项工作组负责制”，评建办和各专项工作组负责人在学校评建领导小组的统一指挥协调下，负责组织和召集相关单位（部门），完成所负责指标的评建任务。评建办负责对各专项工作组和各二级学院（部、中心）评建工作组进行督查与考核。

（二）加强评建工作的宣传发动

在评建的各个阶段，评建办、各专项工作组和各二级学院（部、中心）要通过多种渠道、多种形式进行广泛深入的评建工作宣传发动，充分利用校园网、官方公众号、微信群

等平台，大力宣传合格评估的方针、意义、内容、目的和迎评促建工作进展情况，将评建工作的宣传深入到学校各个层面，在全校形成评建工作舆论导向和良好氛围，要营造校内团结紧张、协调有序、扎实有效的评建工作氛围，确实起到动员群众、鼓舞士气的作用，为评建工作的开展奠定广泛的群众基础和坚实的思想基础。

（三）解决评建工作的重、难点问题

全校上下要认真学习 and 研究合格评估相关文件，准确理解和把握合格评估的指标内涵，明确评建任务要求和标准，找出我校本科教学评建工作的重点问题和难点问题，并着力予以解决。

（四）发掘潜在优势和加强特色项目建设

一方面，要坚持教育管理和教育质量的基本标准，顺利通过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另一方面，要从学校实际出发，深入调查研究，推动教育创新，实施特色兴校战略。要发掘我校在办学过程中积淀形成的、有一定优势和特色的资源，用先进的教育理念进行分析和提炼，在办学理念、学科专业建设和人才培养等方面，逐步形成具有一定社会影响的办学特色。

（五）发挥各教学单位在评建工作中的主体作用

评建办、各专项工作组和各二级学院（部、中心）评建工作组要在学校评建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下，全面贯彻学校评建工作方案。各单位党政一把手为评建工作第一责任人，围绕评建任务，制订和上报评建工作实施计划，并把各项工作落实到教学管理的规范建设、教师课堂教学水平的提升和人才培养质量的提高上。

（六）实事求是，确保质量

开展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其目的在于认清存在差距，探明问题成因，为各阶段有计划、有目标、有针对性地进行整改建设，为迎接教育部专家组进校考察与评估奠定坚实基础。各部门必须本着对学校高度负责的态度，一切从实际出发，力求做到观点明确、依据可靠、佐证有力，确保材料客观、准确、完整。要通过反复的整改建设，达到提高教学质量的目的。

（七）加强评建工作的监督检查

学校评建办负责监督检查各单位（部门）的评建工作，使评建工作各项部署能够落到实处，各阶段工作步骤能够按计划进行，各项工作任务能够保质保量按时完成。

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工作是教育部对我校本科教学工作的一次全面检验，将会对我校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关系到我校发展全局。全体师生员工要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全力以赴，在学校的统一领导下，团结一致，奋力拼搏，圆满完成我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评建工作任务和目标，促进我校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



哈尔滨信息工程学院办公室

2021年10月9日印发
